（十） 审议需股东大会审议的收购或出售资产事项；
（十一）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＃决议；
（十二）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＃决议；
（十三） 对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＃决议；
（十四） 修改《公司章程》；
（十五） 对公司聘用、解聘或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＃决议；
（十六） 审议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的提案；
（十七） 审批公司长期激励事项；
（十八） 审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。

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，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律师应当比照《上市

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，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

（三） 召开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相关条款和本规则的规定。

第四十八条 董事会未能指定董事主持股东大会的，提议股东在报中国证

第五十六条　　大会主持人应按预定时间宣布开会。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时，可以在预定时间之后宣布开会：

（一）　　董之、监之未到场时；

（二）

（二） 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；
（三） 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；
（四） 公司年度预算方案、决算方案；
（五） 公司年度报告；
（六）